

六部门修订发布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 特许经营最长期限延长到40年

为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建设运营,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保护特许经营者合法权益,激发民间投资活力,4月8日,国家发改委等六部门发布修订后的《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自5月1日起施行。

厘清特许经营与PPP的关系

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是指政府采用公开竞争方式依法选择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作为特许经营者,通过协议明确权利义务和风险分担,约定其在一定期限和范围内投资建设运营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并获得收益,提供公共产品或者公共服务。

国家发改委法规司有关负责人介绍,修订后的《管理办法》对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外延内涵进行了更明确细致的规定。厘清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关系,即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是基于使用者付费的PPP模式;进一步强调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项目的经营者排他性权利、项目产出的公益属性,以及不新设

行政许可、不得擅自增设行政许可并借此向特许经营者收费。

“修订后的《管理办法》将推动特许经营模式全面回归,为确保PPP项目规范发展、阳光运行奠定制度基础,对规范实施PPP新机制、强化新政策执行效力意义重大。”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投资研究所研究员吴有红表示。

鼓励民营企业参与

本次修订对标《关于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改革要求,对特许经营领域突出存在的问题进行了针对性的制度设计,进一步强化制度执行效力。

一是规范特许经营实施方式。完善了特许经营实施方式有关规定。明确特许经营应当聚焦使用者付费项目,并进一步明确使用者付费包括特许经营者直接向用户收费,以及由政府或其依法授权机构代为向用户收费。对特许经营实施方式进行列举,包含“新建/改扩建—运营—移交(BOT)”“新建/改扩建—拥有并运营—移交(BOOT)”“转让—运营—移交(TOT)”等实施方式,并规定禁止通过建设—移交(BT)方式逃

避运营义务或垫资施工。

二是鼓励民营企业参与。将特许经营最长期限延长到40年,鼓励民营企业通过直接投资、独资、控股、参与联合体等多种方式参与特许经营项目,并严格遵守《指导意见》有关支持清单关于民营企业项目领域和股比的规定,明确特许经营者改善经营管理和改进技术获得的收益归其所有。

三是改进特许经营项目管理程序。进一步完善特许经营可行性论证程序,明确不同投资模式下应当适用的项目投资管理程序。进一步健全细化特许经营各方的信息披露机制。

四是明确特许经营模式管理责任分工。地方政府负主体责任,发展改革部门牵头推进,相关行业部门负责项目实施和监管,财政部门加强预算管理。

着力解决民营企业入场难等问题

“在《管理办法》修订过程中,我们听取了有关经营主体意见,并进行了针对性的制度设计。”上述国家发改委法规司有关负责人介绍。

一是着力解决民营企业入场难的问题。将促进民间投资

作为立法目的在总则中予以明确,新增政府和社会资本共担风险作为基本原则,要求必须以公开竞争方式选择特许经营者,杜绝以单一来源采购、直接委托等方式规避竞争。专设鼓励民营企业参与特许经营条款,不同所有制企业融资同等待遇等金融支持措施,加大对民营企业支持力度。

二是着力解决项目实施不规范的问题。进一步明确特许经营项目范围,商业特许经营项目和不涉及产权移交的公建民营、公办民营不属于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禁止地方政府借特许经营名义新设行政许可并收费,杜绝“天价特许经营转让费”现象,回归特许经营项目公益属性。

三是着力解决政府履约诚信低的问题。完善支付管理制度,明确政府统一代收用户付费项目属于使用者付费项目,政府应当专款专用,定期向特许经营者支付,杜绝拖欠。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明确政府应当将有关项目信息、履约情况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进一步完善价格和收费的调整机制,明确价格调整与绩效评价挂钩,并规定实施机构协调开展价格调整义务。

据新华社、《中国证券报》

4个“龙”! 明日7时至9时将迎 “龙年龙月龙日龙时”

新华社南京4月8日电 10日7时至9时将将迎来本年度首个“龙年龙月龙日龙时”。今年共会出现3次“龙年龙月龙日龙时”,这是使用传统干支和生肖纪法来标记年、月、日、时形成的有趣现象。

中国科学院紫金山天文台科普主管王科超介绍,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为十天干,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为十二地支,它们排列成60个干支组合:甲子、乙丑……癸亥,以此记录年序与日序,如此循环往复。

我国农历至今仍沿用干支纪年、纪日,农历年按干支纪法和生肖纪法命名,比如今年为甲辰龙年;农历日按数序纪法和干支纪法命名。王科超说,现在的农历以朔望月作为划分月份的标准,用数字来定月序,但在2000多年前,古人已采用十二地支来标记月份,并以冬至节气所在的农历十一月为子月,十二月为丑月,正月为寅月……以此类推,并配合天干使用。按照这种干支纪法,今年的正月十五也可称为:甲辰年丙寅月戊午日。

我国古代同样也用干支纪时,即将一昼夜分为十二时辰,以十二地支循环纪时。对应到一天的24小时,两个小时为一个时辰,子时为23时至1时,丑时是1时至3时……亥时对应21时至23时。

“我国古人又以十二生肖对应各个地支,今年为甲辰龙年,所谓龙月、龙日、龙时即为辰月、辰日、辰时。”王科超说,2024甲辰龙年的龙月里有3个龙日,因此将出现3个“龙年龙月龙日龙时”,分别在4月10日、4月22日和5月4日的7时至9时。

南昌一交通事故 致3死7伤

初步调查
公交车驾驶员突发心脏病不适引发

本报综合消息 4月8日中午,江西省南昌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发布通报称,当日该市一辆公交车与多名行人发生碰撞,致3人当场遇难、7人受伤送医。

通报称,4月8日11时42分许,南昌市东湖区叠山路胜利路口至子固路口段,公交车赣AM0902由东向西先后与多名行人发生碰撞,造成一起交通事故,3人当场遇难、7人受伤送医。

记者在事故现场看到,事发地周围已采取交通管制,涉事公交车已被拖离,有数辆救护车从事事故现场驶出,事发地周围人行道上数辆被撞倒的电动车,也正被车辆拖离。

目前,公交车驾驶员李某(男,51岁)已被警方控制,经初步调查,驾驶员李某驾驶车辆行至叠山路胜利路口时突发心脏病不适失去意识。事故原因警方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突出“保安全”和“反欺诈”

2024“铁拳”行动聚焦这些领域

本报综合消息 据央视新闻4月8日报道,记者8日从市场监管总局召开的2024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专题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2024年“铁拳”行动以“护民生”为中心,突出“保安全”和“反欺诈”两个主题,聚焦社会关切、群众关心的痛点难点问题,实施有力打击。

一是突出“保安全”主题,严厉查处工业产品、食品和特种设备等“两品一特”领域违法案件。在工业产品领域,突出涉及消费

者人身财产安全的燃气灶具、电动自行车、儿童玩具等重点产品,重点查处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等违法行为;在食品领域,以宣称镇痛、安睡等功能食品为重点,严厉打击非法添加药品及其衍生物的违法行为;在特种设备领域,重点查处违法生产使用小型锅炉行为。同时严厉查处在上述领域出具虚假不实检验检测报告的违法行为,为全面提升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水平保驾护航。

二是突出“反欺诈”主题,严厉查处线上线下各类侵害消费者权益合法权益违法案件。重点查处加油机计量作弊、利用不公平格式条款侵害消费者权益、商标侵权、伪造或冒用地理标志、价格欺诈、虚假违法广告等违法案件。

三是要求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在认真组织查处上述领域案件的同时,结合当地产业分布、消费环境、群众诉求等实际情况确定案件查办重点。坚持常规安排和专项任务相统一,积极发

挥“铁拳”机制综合协调、牵引拉动、高效协同的优势,将相关重大专项执法任务纳入“铁拳”行动统筹推进。

四是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执法机构在查办案件过程中发现可能存在行业性问题、区域性、苗头性风险隐患问题的,积极推动监管部门和行业管理部门研究解决;制度性因素导致执法难度大、违法问题屡查屡犯、打而不绝的,要会商有关单位建立治本机制,不断完善相关制度,提高执法有效性。

相关新闻

市场监管总局公布2023年“铁拳”行动典型案例

据新华社北京4月8日电 市场监管总局8日召开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专题新闻发布会,公布2023年“铁拳”行动典型案例。

在广告宣传中将普通化妆品、消毒用品包装成“神药”,向消费者传递错误信息,可能耽误患者最佳治疗时间,严重损害消费者权益合法权益。

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市场监管局查处苏州同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发布虚假违法广告案中,当事人通过电商平台、跨境电商方式销售普通食品,明知不具备相关保健食品功能、疾病治疗功效,却在宣传中使用夸大、暗示的方法使消费者产生误解。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行政处罚,罚款20万元。

市场监管部门借助检验检测技术,及时发现不法分子在食

品中非法添加的新型降压药物,锁定其违法犯罪事实,并快速联合公安机关重拳出击。

在安徽省铜陵市市场监管局查处李某等人生产经营添加药品的食品案中,执法人员检查发现该药房宣称其销售的普通食品“参杞压片糖果”具有控制血压的功能,经检测含有美托拉宗、阿齐沙坦等5种新型化学降压药物。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食品安全法的规定,已涉嫌构成犯罪。

锅炉广泛应用于食品加工、纺织印染、居民服务、木材和金属制品生产等行业,生产、使用参数标注合法合规、清晰准确的锅炉是经营主体的法定责任,是保障锅炉安全的必要措施。

在浙江省平阳县市场监管局查处温州康泰皮业有限公司使用未经检验锅炉案中,执法人员在检查时发现虚标(标低)锅

炉设计压力参数、使用未经检验锅炉等违法行为,市场监管部门依法作出行政处罚,罚款20万元。

使用未经检验检疫的食品原料生产加工食品,可能存在重大的食品安全风险,严重威胁人民群众健康安全。

在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市场监管局查处贵州博科技学院白云分校采购食品原料未履行进货查验义务案中,学校食堂在采购食品原材料时未建立进货查验记录制度、未查验供货者许可证和食品出厂检验合格证或者其他合格证明。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市场监管局依法作出行政处罚,罚款3.6万元。

严厉打击假冒知名品牌及“傍名人”“搭便车”等违法行为,保护品牌企业的合法权益,维护消费者利益。

在北京市通州区市场监管